

证券代码：873991

证券简称：华科仪

主办券商：华创证券

北京华科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现场投票表决方式召开会议。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15 日上午 10：00-12：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3991	华科仪	2025 年 5 月 12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两位律师。

（七）会议地点

北京华科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四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编制了《北京华科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二）审议《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作 2024 年年度工作报告。

（三）审议《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根据 2024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编制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

报告》。

（四）审议《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为更好地回馈股东，在综合考虑股东合理投资回报和公司发展规划的基础上，将对 2024 年度利润进行分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五）审议《关于审议〈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 2024 年度的实际经营业绩及财务数据，编制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

（六）审议《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公司根据 2024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 2025 年工作计划和发展规划，编制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七）审议《关于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八）审议《关于〈2024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进行了 2024 年度的财务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关于审议非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职位、责任、市场薪资行情等因素，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非独立董事薪酬。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边宝丽、陈云龙、刘海波、朱鸿鑫。

（十）审议《关于审议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职位、责任、市场薪资行情等因素，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薪酬。

（十一）审议《关于审议监事薪酬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职位、责任、市场薪资行情等因素，提请审议监事薪酬，因该议案全部监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关于审议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公司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该议案具体报告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3）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4）。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九）；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出席的，应持身份证及其复印件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持授权委托书、股东及代理人身份证及其复印件办理登记。

法人股东出席的，应持法人股东现行有效的营业执照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出示法人股东现行有效的营业执照、代理人

身份证及复印件、法人股东出具的授权委托书。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5 月 15 日 10 点之前

（三）登记地点：北京华科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四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李丹； 联系电话：010-80705660；
E-MAIL:lidan@huakeyi.com

（二）会议费用：食宿、交通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北京华科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二）《北京华科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北京华科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